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出席股东会的形式，对会议召开程序、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有效监督，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监事会在2024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表：

序号	届次	召开时间	主要议案
1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5 日	一、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四、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五、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六、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3 日	一、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二、关于修订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的议案
3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4 日	一、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8 日	一、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5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15 日	一、关于调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6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30 日	一、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二、关于补充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6 日	一、关于调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二、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三、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一、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关于补充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四、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五、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六、关于调整部分投向募投项

			目实施主体的募集资金借款利率的议案
--	--	--	-------------------

注：以上议案均审议通过。

二、监事会对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情况、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方面进行独立、有效的监督检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列席、出席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和其它重大事项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和内控体系健全，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履行职责，认真贯彻董事会、股东会决议，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及定期报告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的财务状况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监事会对定期报告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

的公司年报、半年报和季报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的基本情况，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

（五）对公司利润分配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报告期内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资金发展需求等综合因素，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与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相符，有利于公司的稳定经营和健康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六）《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监事会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并督促公司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2024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违反上述制度的规定，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25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依法监督和检查公司董事和高级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加强自身学习，深入贯彻各项新制定或修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落实监督职能，知悉并监督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